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州市海珠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2025年广州市海珠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放射卫生和实验室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生物安全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天美生化仪器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4人，营业收入为21435.47万元，资产总额为7378.0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州市铭创进出口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23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广州市海珠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2025年广州市海珠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放射卫生和实验室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生物安全柜（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天美生化仪器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4 人，营业收入为 21435.47 万元，资产总额为 7378.0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天美生化仪器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04.2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